

黃大仙區議會轄下
財政常務及經濟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17/2011 號(19.4.2011)

黃大仙區議會撥款申請

(供團體申請區議會撥款以推行社區參與計劃用)

- 注意： (a) 填表前請先參閱《申請黃大仙區議會撥款推行社區參與計劃的規則及程序》及《運用區議會撥款守則》。
(b) 請以黑色筆填寫表格

1. 計劃名稱： 2011 夏日舞得頂

2. 申請機構名稱： 黃大仙區文娛協會

3. 合辦/協辦機構(如有的話，請列出機構名稱並說明所負責的項目或提供贊助的金額)：
香港體育舞蹈聯盟合辦
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合辦

4. 申請款額： \$120,000

5. 計劃性質：

研討會/講座/展覽

旅遊

體藝訓練/比賽

社會服務/探訪/參觀

聚餐

文藝欣賞會

環境改善

綜合表演/嘉年華會/攤位遊戲

日/宿營

推動地方行政活動

其他： _____

6. 計劃內容*：

推動學生及青年人參與這項訓練活動，務求能夠讓少年人有更多接觸舞蹈藝術的機會。

7. 目標*：

本會擬定於本年 7 月份，舉辦「夏日舞得頂」舞蹈嘉年華，邀請專業舞蹈表演者到場，與其他對舞蹈有興趣的人士交流，本會亦會邀請「少年拉丁舞」訓練班的學員參與演出，讓區內人士及家長可以欣賞到學員努力的成果。

8. 推行方法(包括宣傳)*：

活動將會印刷宣傳海報，橫額，及請柬邀請地區團體到來參加。並透過各區區議員辦事處及各房屋署轄下各公屋及居屋內張貼海報。

* 如表格不敷使用，可增附頁

9. 舉行日期： 2011 年 7 月 9 日至 2011 年 7 月 9 日

時間：由上午/下午 6 時 _____ 分至上午/下午 10 時 _____ 分

地點：蒲崗村道室內運動場

10. 預期參加人數： 1110 人次

- | | | | |
|---|---------------|--|---------------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表演者/講員 | _____ 人 |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觀眾 | <u>1000</u> 人 |
|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參加者 | <u>100</u> 人次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義工 | _____ 人 |
|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嘉賓 (a) 收費 | _____ 人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| _____ 人 |
| (b) 不收費 | <u>10</u> 人 | | |


11. 計劃是否接受黃大仙區外人士參加：

- 否
- 是(估計所佔的數目： 20 人)

12. 計劃對象：

- | | |
|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區內所有居民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傷殘人士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老人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兒童及家長 |
|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青少年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 _____ |

13. 是否需憑票參加：

- 是：  公開售票
- 公開免費派票(不需填寫第 15 項)
- 否 (不需填寫第 14-15 項)
- 其他： _____

14. 售票/派票的詳情：

日期 _____

地點 _____

15. 參加費：

每位 _____ 元 x _____ 人

= _____ 元

16. 財政預算(申請團體應遵照區議會所通過的建議計劃的內容)
請在下面列出整個計劃的開支詳情(如表格不敷使用，可增附頁)：
(見附件)

- * 如開支項目包括海報，請說明海報的尺寸，單色或多色(列明 2 色、3 色或 4 色)設計。
- # 請於「備註」一欄說明收入來源，如捐款、贊助、收費等等。

2011年「夏日舞得頂」預算開支

	開支項目	單位成本	數量	總額	向區議會節日資助計劃申請的款項	申請機構本身承擔的款項	其他方面提供的款項	備註
1	音響(租用)	\$ 6,000.0	1	\$ 6,000.0	\$ 6,000.0	-	-	
2	樂隊提供現場音樂	\$ 9,000.0	1	\$ 9,000.0	\$ 9,000.0	-	-	
3	多隊專業舞蹈表演嘉賓	\$ 24,800.0	1	\$ 24,800.0	\$ 24,800.0	-	-	註1
4	場地佈置	\$ 7,000.0	1	\$ 7,000.0	\$ 7,000.0	-	-	
5	舞台燈光	\$ 6,000.0	1	\$ 6,000.0	\$ 6,000.0	-	-	
6	典禮儀式	\$ 3,500.0	1	\$ 3,500.0	\$ 3,500.0	-	-	註2
7	舞台背板連背幕	\$ 5,700.0	1	\$ 5,700.0	\$ 5,700.0	-	-	
8	臨時幹事(\$38x 9hr)	\$ 342.0	10人	\$ 3,420.0	\$ 3,420.0	2.85%	-	
9	海報A3, 4C	\$ 5.00	300	\$ 1,500.0	\$ 1,500.0	-	-	
10	請柬 4c + 1c	\$ 5.00	300	\$ 1,500.0	\$ 1,500.0	-	-	
11	宣傳橫額 3'x7'	\$ 300.0	5	\$ 1,500.0	\$ 1,500.0	-	-	
12	主禮嘉賓紀念品	\$ 300.0	10	\$ 3,000.0	\$ 3,000.0	2.5%	-	
13	司儀	\$ 900.0	1	\$ 900.0	\$ 900.0	-	-	
14	項目幹事(1個月) <small>課收工作 時間</small>	\$ 9,000.0	1	\$ 9,000.0	\$ 9,000.0	7.5%	-	
15	中央行政費	\$ 10,000.0	1	\$ 10,000.0	\$ 10,000.0	6.3%	-	
16	郵費	\$ 1.4	600	\$ 840.0	\$ 840.0	-	-	
17	什項	\$ 4,440.0	1	\$ 4,440.0	\$ 4,440.0	-	-	
18	攝影	\$ 400.0	1	\$ 400.0	\$ 400.0	-	-	
19	高清攝錄	\$ 2,000.0	1	\$ 2,000.0	\$ 2,000.0	-	-	
20	第三者責任保險	\$ 9,000.0	1	\$ 9,000.0	\$ 9,000.0	-	-	
21	租用觀眾坐椅	\$ 10.0	900	\$ 9,000.0	\$ 9,000.0	-	-	
22	電工師傅(A牌)	\$ 1,500.0	1	\$ 1,500.0	\$ 1,500.0	-	-	
			總額	\$ 120,000.0	\$ 120,000.0	\$ -	\$ -	

註1: 負責人指難未知有多少隊

註2: 負責人由主辦商包辦, 故未能提供典禮儀式的詳情。

項目 9+11 = \$3,000 (2.5%)

項目 4+7 = \$12,700 (10.6%) 超過黃大仙區議會開支項目參考指引上限 (\$1000 + \$7000 = \$12,000), 但區政司可根據活動的實際情況批核。

17. 實施方法：

由本申請機構負責推行 由 _____ 負責推行

由黃大仙民政事務處負責推行 其他*(請註明) _____

18. 款項撥入下開機構帳戶名稱(請以正楷填寫)：

中文：黃大仙區文娛協會

英文：Wong Tai Sin District Arts Council

19. 請指明是否需要預支款項(不可超過所批撥款額的一半；擬獲預支款項的日期不應早於預計須支付有關開支之前一個月內)。請留意，申請團體在獲批撥款後須另填妥「區議會撥款資助活動預支款項承諾書」，有關預支申請方獲處理。

不需要

需要： 所需款項：\$60,000

日期：6/2011

20. 負責人員

機構的獲授權人 ¹		活動的指定負責人 ²	
姓名：(中文)	<u>李德康*先生/女士</u>	姓名：(中文)	<u>_____先生/女士</u>
(英文)	<u>LI TAK HONG</u>	(英文)	<u>_____</u>
職位：	<u>主席</u>	職位：	<u>_____</u>
聯絡電話號碼：	<u>23286000</u>	聯絡電話號碼：	<u>_____</u>
傳真號碼：	<u>_____</u>	傳真號碼：	<u>_____</u>
電郵地址：	<u>_____</u>	電郵地址：	<u>_____</u>

¹ 獲授權人指代表機構申請區議會撥款並簽署申請表的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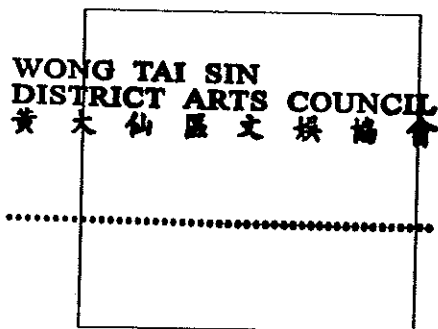
² 指定負責人是活動的聯絡人，可核實與區議會撥款發還款項有關的單據和證明文件。獲授權人和指定負責人可以是同一人。

*請刪去不適用者

21. 申請機構聲明及同意書

- (A) 本人謹此聲明，在本申請書填報的所有資料均真確無訛。本人明白如填報的資料不確，申請將當作無效。此外，區議會將停止發放核准撥款，而已支付的款項也須全數退還政府。本人並同意政府可保留權利，以追討民事債項的方式追討多付或以欺詐手段獲得的區議會撥款
- (B) 本人謹此同意政府可使用本申請書內的資料審批申請，資料也會供進行評估研究以及訓練／經驗交流研討會之用。此外，本人同意如申請獲接納並得到資助，政府可將申請書內及日後提交的報告內的資料(包括但不限於有關本機構的資料及本計劃的詳情)向公眾公開。本人也同意向公眾表明本計劃獲得區議會資助，並會在與計劃有關的所有宣傳物品和活動上，展示區議會的名稱，並盡可能展示區議會的徽號。
- (C) 本人已閱讀並明白《運用區議會撥款守則》以及資助條款及條件。本人同意，如獲得區議會撥款資助，當會遵守上述文件所載的規定。

機構印章



機構負責人姓名^註 :

李德康

職位 :

主席

簽署 :

[Signature]

日間聯絡電話^註 :

2323 9959

日期 :

2011. 2. 2011

註：區議會秘書處會將獲區議會撥款的活動的資料，包括聯絡人姓名、日間聯絡電話等上載於區議會網頁(www.districtcouncils.gov.hk/wts/chinese/welcome.htm)，以方便市民查詢活動詳情。如活動聯絡人與上述機構負責人不同，請提供資料如下：

活動聯絡人姓名：_____ 電話：_____

如需查閱及更改資料，請致電 3143 1130 與區議會秘書處聯絡。